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18-47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天津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8年4月18日发布了2017年年度报告。并于2018年4月26日下午15:00-17:00在“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上举行了2017年度业绩说明会。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于2018年5月8日(星期二)下午15:00-16:30参加在全景网举办的“天津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以下简称“本次活动”),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公司出席本次活动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秦玉茂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秦世龙先生、副总经理兼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长旭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7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董事长孙名扬先生达到退休年龄,向江海证券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长及董事职务。经公司委派,江海证券2018年第五次董事会选举赵洪波先生为江海证券董事长。赵洪波先生证券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已经黑龙江证监局核准。

按照债券发行相关规定,江海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详见本公告上网附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18-026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18年四川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微信号:p5w2012),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8年5月11日(星期五)15:30至17:00。

届时公司的董事、总裁郝晓锋先生,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钟建军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2017年年报、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

证券代码:603037 证券简称:凯众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4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年度累计收到政府补助资金总计人民币11,499,241.66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款项收到时间	依据	金额
1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扶持项目	2017.11.29	沪府办发[2015]46号、沪高转[2016]4号	6,750,000.00
2	科技基金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2017.11.30	浦科经委[2017]164号	800,000.00
3	税费返还	2017.4.1	浦东新区“十三五”安商育商政策	3,930,000.00
4	其他财政补贴	2017.4.1	浦人社[2016]10号	5,280.00
5	其他财政补贴	2017.6.6	浦人社[2016]10号	640.00
6	其他财政补贴	2017.12.25	浦人社[2016]10号	13,321.66
合计:				11,499,241.66

注:上述补助项目中第1项“高新技术成果转化扶持项目”,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相关章节中披露。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上述补助金额计入2017年当期损益的金额为11,499,241.66元。

特此公告。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0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管减持股份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管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037),顾洪钟先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即2017年11月6日)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0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15%);2018年2月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管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现顾洪钟先生减持时间区间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减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顾洪钟	副总	集中竞价交易	2017年11月10日-2017年11月15日	10.347	40万	0.05%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顾洪钟	合计持有股份	5,158,904	0.63%	4,758,904	0.5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0,976	0.15%	840,976	0.1%

四、相关风险提示

1、顾洪钟先生本次减持行为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顾洪钟先生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

证券代码:600870 证券简称:*ST厦华 公告编号:临2018-038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回欠款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8年5月2日,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贵阳国鼎家用电器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国鼎”)、贵阳云岩国鼎家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岩国鼎”)、遵义国鼎家用电器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国鼎”)及都匀国鼎家用电器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匀国鼎”)合计归还的140万元欠款。现将具体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欠款基本情况

贵阳国鼎、云岩国鼎、遵义国鼎、都匀国鼎系公司原彩电销售客户,截至2006年12月31日,贵阳国鼎欠公司货款704,190.80元,云岩国鼎欠公司货款251,969.00元,遵义国鼎欠公司货款110,502.50元,都匀国鼎欠公司货款156,199.00元,合计1,222,861.30元。上述单位所欠货款经多次催讨未能如期归还,公司对上述单位提起诉讼,并分别于2006年度、2007年度经法院判决胜诉。

经过多年催讨,公司均无法收回欠款,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已经全额提取上述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并已于以前年度进行了核销处理。

二、收回欠款情况

针对上述欠款,公司并未放弃对其的追讨,一直密切关注欠款方公司情况并不懈地通过相关法律手段进行催收。

经过不断的努力,公司于近期与欠款方达成了一致意见,欠款方同意向公司支付140万元结清欠款和利息。公司已于2018年5月2日收到该笔款项。

三、收回欠款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上述款项的收回将为公司2018年度带来140万元的收益。

特此公告。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证券代码:603161 证券简称:科华控股 公告编号:2018-033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5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溧阳市竹箦镇余桥村永康路63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1,562,8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141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洪民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阳出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葛春明因工作原因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60,000	99.9965	2,800	0.003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60,000	99.9965	2,800	0.003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60,000	99.9965	2,800	0.003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60,000	99.9965	2,800	0.0035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60,000	99.9965	2,800	0.003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60,000	99.9965	2,800	0.003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000,000	99.9909	2,800	0.0091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60,000	99.9965	2,800	0.0035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60,000	99.9965	2,800	0.0035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60,000	99.9965	2,800	0.0035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60,000	99.9965	2,800	0.0035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000,000	99.9909	2,800	0.0091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投资建设南厂区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60,000	99.9965	2,800	0.0035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60,000	99.9965	2,800	0.0035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200,000	99.9695	2,800	0.0305	0	0.0000
7	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6,000,000	99.9533	2,800	0.0467	0	0.0000
8	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200,000	99.9695	2,800	0.0305	0	0.0000
11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200,000	99.9695	2,800	0.0305	0	0.0000
12	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0,000	99.9533	2,800	0.0467	0	0.0000
14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9,200,000	99.9695	2,800	0.0305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81,56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61.1415%。

关联股东陈洪民、江苏科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议案7、议案12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姚磊、陆灿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金杜认为,科华控股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4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8-50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上市公司股票自2017年8月22日开市起开始停牌。2017年8月29日,上市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TY2017-60),经核实,上市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交所申请,上市公司股票自2017年8月29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2017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17年12月27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TY2017-12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董事会、监事会决议以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文件。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事后审核。2018年1月5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1号),要求公司就该重组问询函中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18年1月12日前报送有关说明材料。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立即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对重组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逐项落实。根据重组问询函的相关问题,公司已经开展标的资产的加期审计工作。由于本次重组标的公司江苏德展的主要资产为境外标的Urbaser,加期审计工作涉及西班牙、法国、阿根廷、智利、巴林等各大洲多个国家和地区,各方工作量较大,同时因各地时差及国内外假期等因素,加大了中介机构与标的资产间沟通协调的时间,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将延期回复重组问询函,就此公司深表歉意,并力促中介机构尽快完成加期审计工作。在此期间,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于2018年1月13日、2018年1月20日、2018年1月27日、2018年2月3日、2018年2月10日、2018年2月24日、2018年3月3日、2018年3月10日、2018年3月17日、2018年3月24日、2018年3月31日、2018年4月11日、2018年4月18日、2018年4月25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TY2018-06、TY2018-08、TY2018-12、TY2018-14、TY2018-16、TY2018-20、TY2018-23、TY2018-26、TY2018-28、TY2018-31、TY2018-33、TY2018-35、TY2018-45、TY2018-47)。

公司将积极协调有关各方推进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工作,争取尽早完成回复。待完成重组问询函回复并补充披露相关信息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证券代码:603126 证券简称:秦港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3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权登记日:2018年6月12日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6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6月20日10点00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东港路25号秦皇岛海景酒店二层明珠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6月20日至2018年6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及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本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本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本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本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以及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6	关于董事2017年度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年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8.00	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8.01	选举曹子玉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
8.02	选举杨文胜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
8.03	选举王录彪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
8.04	选举马喜平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
8.05	选举李建平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
8.06	选举肖湘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
9.00	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非执行董事(4)人
9.01	选举臧秀清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
9.02	选举侯书军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
9.03	选举陈瑞华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
9.04	选举肖祖核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
10.00	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10.01	选举孟博为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
10.02	选举卜周庆为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
10.03	选举下英姿为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5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6、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该报告无需表决)。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请见本公司于5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会议资料。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1及附件3。当所获票数达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股份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过半数时,该表决项方为通过。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股股东参会事项参见本公司于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发布的H股股东大会通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326	秦港股份	2018/6/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欲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亲身或其委任代表)应当于2018年5月30日(星期三)或该日以前,将出席股东大会的回执以专人送递或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至本公司,回执详见本公告附件。

(二)股东或其代理人出席会议时应出示身份证明。如果出席会议的股东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授权的人士应出示其法人之董事会或其他决策机构委任该人士出席会议的决议的复印件方可出席。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亲身或其委派的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二)公司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滨路35号(邮政编码:066000)。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女士

电话:0335-3099676

传真:0335-3093599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出席回执

附件3:网络投票方式说明(累积投票制)

● 报备文件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6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并按以下指示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就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知所载的决议案投票。若无指示,则由本单位(或本人)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表决。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于股权登记日):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普通决议案(非累积投票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本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本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	关于本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本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议案			
5	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以及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6	关于董事2017年度薪酬的议案			
7	关于《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年度)》的议案			
序号	普通决议案(累积投票议案)	得票数		
8.00	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8.01	选举曹子玉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8.02	选举杨文胜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8.03	选举王录彪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8.04	选举马喜平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8.05	选举李建平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8.06	选举肖湘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9.00	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9.01	选举臧秀清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9.02	选举侯书军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9.03	选举陈瑞华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9.04	选举肖祖核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0.00	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0.01	选举孟博为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10.02	选举卜周庆为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10.03	选举下英姿为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就大会审议的议案1-7,委托人可在“赞成”、“反对”或“弃权”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

议案8-10适用累积投票制。就大会审议的议案8,股东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与应选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人数(6人)相同的表决权,股东可以分散地行使表决权,对每一位董事候选人投给与其持股数额相同的表决权;也可以集中行使表决权,对某一位董事候选人投给其持有的每一股份所代表的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全部表决权或部分表决权。

股东对某一个或某几个董事候选人集中行使的表决权总数,多于其持有的全部股份拥有的表决权时,股东投票无效,视为放弃表决权;股东对某一个或某几个董事候选人集中行使的表决权总数,少于其持有的全部股份拥有的表决权时,股东投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表决权。

投票人应在候选人后的方框内填写投票数。例如:投票人选举董事的最大有效表决权数为代表股份数与候选人数(6人)的乘积。如代表股份数为100股,其最大有效表决权数=代表股份数100×6=600。投票人可将600票平均投给6位候选人,集中投给1人,或分散投给多人。投票人应在候选人后的方框内填写投票数。

议案9-10的投票方法与议案8相同。当所获票数达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股份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过半数时,该名候选人当选。

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除非阁下在本授权委托书另有指示,否则除股东周年大会通知所载决议案外,阁下之授权代表亦有权就正式提呈股东周年大会之任何决议案自行酌情投票。

2、本授权委托书必须由阁下或阁下以正式书面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如股东为法人,则授权委托书必须盖上法人印章,或经由其董事或其正式授权签署授权委托书的代理人亲笔签署。如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的代理人签署,则授权该代理人签署的授权书或其它授权文件必须经过公证。

3、A股股东最迟须于大会召开时间二十四小时前将授权委托书,连同授权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并经公证之授权书或其它授权文件送达至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地址为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滨路35号,邮政编码066000,传真0335-309 3599,方为有效。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2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出席回执

致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_____(注1)(中/英文姓名)为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东。本人(本公司)拟出席(亲身或委派代表)于2018年6月20日(星期三)10:00在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东港路25号秦皇岛海景酒店二层明珠厅举行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特此通知。

股东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持股数(于股权登记日)	
股东账号	
日期(年/月/日)	
拟提问的问题清单(可另附)	

附注:

1、请用正楷填上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需与公司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回执,请于2018年5月30日(星期三)或之前以专人送递、邮寄或传真方式交回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地址为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滨路35号,邮政编码066000(传真0335-3093599)。

附件3 网络投票方式说明(累积投票制)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